

金文中冊命之典

張光裕

緒言

近些年來隨着科學的發展，考古發掘不斷的進行，埋藏於地下的彝器大量出土，其中更不乏殷、周時期的青銅器。以這批新材料，加上昔日著錄的彝器銘文及傳世彝器，對研究中國古代歷史、工藝、禮制各方面，都具有不容忽視的價值；利用書本的材料固然可以幫助我們深入了解這些實物史料，而這些原始的資料，除了能證明文獻記錄的真實性外，往往也能輔助文獻資料的不足，糾正它們所述史實的錯誤，其貢獻之多是不可以言喻的。本文乃試就禮制的範圍內，對金文中所述冊命的典禮作一番探討的工作。

目前所見金文資料中，記載冊命之典最詳細的要數西周晚期的頌鼎（父乙、父丁），及一九四八年在陝西扶風、永壽交界處出土的善夫山鼎（西周晚期）；善夫山鼎所述「受冊，佩以出，反入觀璋」的記載，再度提供了一般冊命銘文中缺畧的部分，使頌鼎所記「受命冊，佩以出，反入觀璋」不致成為孤立的材料。同時，與文獻的記載也得到了互相的印證，譬如它們和僖公廿八年《左傳》記述周襄王賞賜晉文公的儀節便非常相合；此外，如南宮柳鼎、師匱父乙、盃彝等都是極為可貴的材料，不過大部分有關冊命的銘文都是成、康後，幽王前的記述，而在春秋以後的彝器銘文中則絕少出現。從《尚書·顧命》所載西周早期冊命制度的佐證，亦足見這種典禮的儀式，無疑是已孕育於西周初期——很可能是承襲殷制，其後才逐漸形成了一套固定的形式，在金文中則更顯然地已將這套儀式成為一定的禮制，故今日所見有關資料的敘述皆大同小異，只是由於時代的不同以及人為的因素，這一套儀節在彝器銘文上的表現便有繁簡的不同，或因銘文記述之詳畧而稍異而已；雖然，有關這方面的研究，在實物的材料上會遭遇到資料不足的困擾，不過由頌鼎及善夫山鼎兩器所提供的記述，加上《尚書》、《詩經》、《左傳》、《儀禮》、《逸周書》、《尚書大傳》等載籍的輔助，對當時冊命進行的儀節，我們仍可窺見其涯畧的。

前人對這方面的研究工作不多，如清人朱右甫（爲弼）曾穿穴經籍，采掇金文，撰就《補周王錫命禮》、《侯入觀錫命禮》、《王親錫命禮》、《巡狩錫命禮》、《諸侯嗣位錫命禮》、《公侯錫作牧伯禮》、附《古錫命禮》等七篇，收在《焦聲館文集》裏；齊思和在《燕京學報》卅二期發表了一篇《周代錫命典禮》；陳夢家亦在《西周銅器斷

代》(以下簡稱《斷代》)(三)裏寫了一篇《西周的策命制度》。但是由於新材料不斷出現，他們當日所用的材料便亟需作相當的補充，而少部份對冊命儀節的誤解當然更有修正的必要了。本文是在新舊著錄的彝器銘文與文獻記錄相結合下，着重於冊命之典儀節的探討。對於冊命的內容以及賞錫物品的考證，黃然偉兄在他的博士論文《殷周銅器賞錫銘文研究》中已有很詳盡的歸納研究，因此這些部分都予以省略了；其論文裏亦有《西周賞錫文銘中之古代錫命禮儀式》一章，與本文是同時異地之作，但其中着眼點則互有不同，故彼此的內容是並無衝突的。至於文中仍有少數未能解決的問題，甚或有些謬誤的地方，希望將來有機會時，能隨時予以補正。

(一) 金文中所見較完整的冊命典禮及有關輔助的材料

金文裏有關冊命的記載很多，而整個冊命典禮進行時對時間、地點、王位、受冊命者及輔佑者的部位，皆備載者，通檢傳世及著錄的彝銘，以下列五十餘器所述較為完整。現在我們以諸器的年代先後作排列標準，可以很清楚的看到在西周這段長時間裏面，有關該典禮的舉行，自西周早期已啟其端，至穆王以後更為習見。茲將這部份材料列舉如下：(以下諸器的斷代標準，諸家說法，容有歧異，今於分期之下，採集《斷代》及郭沫若《兩周金文辭大系圖錄考釋》——以下簡稱《大系》等說，備作參考。)

- ①小孟鼎 羅振玉《三代吉金文存》(以下簡稱《三代》)四、四四。西周早期
(康王——《大系》、《斷代》)

「隹八月既望，辰在甲申，昧爽，三左三右，多君，入服酉，明，王各周廟……
季賦入門□西旅□□入東(?)□□……□三門，卽位中庭，北鄉，孟告射□卽位………。」

- ②師頤鉶 白川靜《金文通釋》(以下簡稱《通釋》)26、152。西周中期(昭王——吳其昌《金文曆朔疏證》——以下簡稱《曆朔》、董作賓《西周年曆譜》——以下簡稱《董譜》)

「隹王元年九月既望，丁亥，王在周康宮，旦，王各于太室，嗣工液白，入右師頤，立中廷，北鄉，王乎內史造冊命師頤，王若曰，師頤，在先王旣令女作嗣工，官嗣工，今余佳肇鑄乃命，易女………頤拜顙首………。」

- ③善鼎 《三代》四、卅六。西周中期(穆王——《大系》)

「隹十又一月，初吉，辰在丁亥，王在宗周，王各大師宮，王曰，善………錫女………善敢拜顙首，對揚皇天子不休………。」

④趙鼎 《三代》四、卅三。西周中期（穆王——《大系》）

「隹三月，王在宗周，戊寅，王各于大廟，竇叔右趙，卽位，內史卽命，王若曰，趙，命女……易女……趙拜請首……。」

⑤趙曹鼎一 《三代》四、廿四。西周中期（共王——趙曹鼎二）

「隹七年十月，既生霸，王在周般宮，旦，王各大室，𠂇伯入右趙曹，立中廷，北鄉，賜趙曹……趙曹拜請首……。」

⑥師彌饗 《通釋》廿一、一二〇。西周中期（穆、共之間——《陝西省永壽縣、武功縣出土西周銅器》，見《文物》1967.7）

「隹二月初吉，戊寅，王在周師彌馬宮，各大室，卽位，彌馬井伯□右師彌，入門，立中廷，王乎內史吳冊令師彌曰……錫女……彌拜請首……。」

⑦𠂇鼎 《三代》四、廿七。西周中期（共王——《大系》、《斷代》）

「隹王九月丁亥，王客（各）于般宮，井伯內（入）右𠂇，立中廷，北鄉，王乎作命內史冊命𠂇曰，賜女……𠂇拜請首……。」

⑧師奎父鼎 《三代》四、卅四。西周中期（共王——《大系》、《斷代》）

「隹六月既生霸，庚寅，王各于大室，彌馬井伯右師奎父，王乎內史冊命師奎父，賜……奎父拜請首……。」

⑨牧饗 薛尚功《歷代鐘鼎彝器款識》（以下簡稱《薛氏》）十四、十七。西周中期（共王——《大系》）

「隹王七年十又三月，既生霸，甲寅，王在師子父宮，各大室，卽位，公族𠂇入右牧，立中廷，王乎內史吳冊令牧，王若曰，牧……王曰，牧……賜女……敬夙夕，勿廢朕令……牧拜請首……。」

⑩望饗 吳式芬《據古錄金文》（以下簡稱《據古》）三之一、八三。西周中期（共王——《大系》）。

「隹王十又三年，六月初吉，戊戌，王在周康宮新宮，旦，王各太室，卽位，宰臣父右望入門，立中廷，北鄉，王乎史季冊令望……易女……望拜請首……。」

⑪師毛父饗 王黼《博古圖錄》十七、廿一。西周中期（共王——《大系》、《斷代》）

「隹六月，既生霸，戊戌，旦，王各于太室，師毛父卽位，井伯右，內史冊命，易……對揚王休……。」

⑫師虎《三代》九、廿九。西周中期（共王——《大系》、《斷代》）

「隹元年六月既望，甲戌，王在杜室（居），各于太室，井伯內（入）右師虎，卽位中廷，北鄉，王乎內史吳曰，冊令虎，王若曰，虎……易女……虎敢拜請首……。」

⑬豆閉《三代》九、十八。西周中期（共王——《大系》、《斷代》）

「隹王二月，既生霸，辰在戊寅，王各于師戲大室，井伯入右豆閉，王乎內史冊命豆閉，王曰，閉，賜女……閉拜請首……。」

⑭吳彝《三代》六、五十六。西周中期（共王——《大系》、《斷代》）

「隹二月初吉，丁亥，王在周成大室，旦，王各廟，宰朏右乍冊吳入門，立中廷，北鄉，王乎史戊冊令吳……吳拜請首……。」

⑮盃方尊《通釋》一九、一〇一。西周中期（共王——唐蘭，見《青銅器圖釋》
叙言。懿王——《大系》）

「隹八月初吉，王各于周廟，穆公右盃，立于中廷，北鄉，王冊命尹，易盃……王令盃曰……盃拜請首……。」

⑯康鼎《三代》四、廿五。西周中期（懿王——《大系》）

「隹三月初吉，甲戌，王在康宮，爻伯內（入）右康，王令……康拜請首……。」

⑰卯《三代》九、卅七。西周中期（懿王——《大系》）

「隹王十又一月，既生霸，丁亥，爻季入右卯，立中廷，爻伯乎令卯曰……賜女……卯拜請首……。」

⑱師酉《三代》九、廿一，西周中期（懿王——《大系》）

「隹王元年正月，王在吳，各吳大廟，公族矯釐入右師酉，立中廷，王乎史旛冊命師酉……易女……師酉拜請首……。」

⑲同《三代》九、十八，西周中期（懿王——《大系》）

「隹十又二月初吉，丁丑，王在宗周，各于大廟，爻伯右同，立中廷，北鄉，王令同，左右吳大父……對揚天子休……。」

㉚免設 《三代》九、十三。西周中期（懿王——《大系》、《斷代》）

「隹十又二月初吉，王在周，昧爽，王各于大廟，利叔（右）免，卽令（位）、王受作冊尹書，卑冊令免曰，令女……賜女……免對揚王休……。」

㉛免卣 《三代》十三、四十四。西周中期（懿王——《大系》、《斷代》）

「隹六月初吉，王在奠，丁亥，王各大室，井叔右免，王蔑免曆，令史懋易免……對揚王休……。」

㉜免尊 《三代》十一，卅六。銘同上㉛條。

㉝師晨鼎 《據古》三之二、廿一。西周中期（懿、孝——《斷代》，厲王——《大系》。）

「隹三年三月初吉，甲戌，王在周師量宮，旦，王各大室，卽位，嗣馬共右師晨入門，立中廷，王乎作冊冊令師彖……易……彖拜稽首……。」

㉞大師盧設 《通釋》廿二、一二六。西周中期（懿王——《斷代》，夷王——《董譜》。）

「正月既望，甲午，王在周師量宮，旦，王各大室，卽位，王乎師晨召大師盧入門，立中廷，王乎宰易大師盧……。」

㉟告設 于省吾《商周金文錄遺》（以下簡稱《錄遺》）一六五。西周中期。

「隹元年三月，丙寅，王各于大室，康公右部步，賜……曰……皆敢對揚王休……。」

㉟彖尊 《三代》十一、卅八。西周中期（孝王——《大系》、《斷代》）

「隹三月初吉，乙卯，王在周，各大室，咸井叔入右達，王乎內史冊令達……易達……彖拜稽首。」

㉟彖壺 《三代》十二、廿九。西周中期（孝王——《大系》）

「隹正月初吉，丁亥，王各于成宮，井公內（入）右哿，王乎尹氏冊命哿曰……易女……哿拜手稽首……。」

㉙希(蔡)殷 《薛氏》一四之九、一四八。西周中期(懿、孝——《斷代》;夷王——《大系》)

「隹元年，既望，丁亥，王在既廟，旦，王各廟，即位，宰多入右蔡，立中廷，王乎史尤冊令蔡，王若曰，蔡……易女……蔡拜手稽首……。」

㉚故殷 《薛氏》十四、十九。西周中、晚期(夷王——《大系》。)

「………隹王十又一月，王各于成周太廟，武公入右故，告禽………王蔑故曆，使尹氏受贅故圭，爾………易………故敢對揚天子休……。」

㉛大克鼎 《三代》四、四十。西周中、晚期(厲王——《大系》、《斷代》)

「………王在宗周，旦，王各穆廟，即位，繢季右善夫克，入門，立中廷，北鄉，王乎尹氏冊命善夫克，王若曰，克………賜女………克拜稽首……。」

㉕師旋殷 《通釋》廿五、一四〇。西周中、晚期(夷、厲——《書道全集》廿六——中國補遺，厲王——《長安張家坡西周銅器群》)

「隹王元年四月，既生霸，王在既廟，甲寅，王各廟，即位，逢公入右師旋，即位中廷，王乎乍冊尹克冊命師旋曰………易女………旋拜稽首……。」

㉖輔師發殷 《通釋》廿六、一五一。西周中、晚期(厲王——郭沫若《輔師發纂考釋》¹《考古學報》一九五八、二²)

「隹王九月，既生霸，甲寅，王在周康宮，各大室，即位，爻伯入右輔師發，王乎作冊尹冊命發曰………易女………易女………發拜稽首……。」

㉗衛殷 《考古》一九七四、一。西周中期

「隹八月初吉丁亥，王客于康宮，爻伯右衛內(入)，即位，王曾令衛，易……衛敢對揚天子丕顯休……。」

㉘弭伯殷 《通釋》廿七、一六五。西周中、晚期(宣王——《文物》一九六六、一)

「隹八月初吉，戊寅，王各于太室，爻伯內(入)右師藉，即位中廷，王乎內史尹氏冊命師藉，易女………弭伯用作隣敦……。」

㉙何殷 《嘯堂集古錄》九十七。西周中、晚期(厲王——《大系》)

「隹三月初吉，庚午，王在華宮，王乎號仲入右何(何)，王易何………何拜稽首

首……。」

⑥揚 段 《三代》九、廿五。西周中、晚期（懿、孝——《斷代》；厲王——《大系》）

「隹王九月，既生霸，寅庚，王在周康宮，旦，各大室，卽位，嗣徒單伯內（入）右揚，王乎內史，先冊命揚，王若曰，揚……賜女……揚拜手請首。」

⑦師鯀 段 《三代》九、十九。西周中、晚期（懿王——《斷代》；厲王——《大系》）

「隹三年三月初吉，甲戌，王在周師某宮，旦，王各太室，卽位，嗣馬共右師鯀入門，立中廷，王乎乍冊內史冊令師鯀……易……鯀拜請首……。」

⑧伊 段 《三代》九、二十。西周中、晚期（夷王——《董譜》；厲王——《大系》）

「隹王廿又七年正月，既望，丁亥，王在周康宮，旦，王各穆大室，卽位，繢季內（入）右伊，立中廷，北鄉，王乎命尹封冊命伊……易女……伊拜手請首……。」

⑨諫 段 《三代》九、十九。西周中、晚期（厲王——《大系》）

「隹五年三月初吉，庚寅，王在周師某宮，旦，王各大室，段（卽）位，嗣馬共右諫入門，立中廷，王乎內史先冊命諫曰……易女……諫拜請首……。」

⑩詢 段 《通釋》卅一、一八二。西周晚期（厲王——《通釋》。宣王——郭沫若《弭叔簋及訇簋考釋》，以下簡稱《郭釋》，見《文物》一九六〇、二）

「王若曰，詢……詢請首……唯王十又七祀，王在射日宮，旦，王各，益公入右詢。」

⑪師詢 段 《薛氏》十四、十五。西周晚期（同上）

「王若曰，師詢……詢請首……隹元年二月，既望，庚寅，王各于大室，爻內（入）右詢。」

⑫無矢鼎 《三代》四、卅四。西周晚期（宣王——《大系》、《斷代》）

「隹九月，既望，甲戌，王各于周廟，彔（述？遂？）于圖室，嗣徒南仲右無矢內（入）門，立中廷，王乎史登冊令無矢曰……易女……無矢敢對揚天子丕顯魯休……。」

⑬載 段 呂大臨《考古圖》卷三、廿一。西周晚期（宣王——《大系》）

「隹正月乙巳，王各于大室，穆公入右載，立中廷，北鄉，王曰，載，命女……」

易女………我拜諸首………。」

④南季鼎 《大系》圖九八。西周中、晚期（夷王——《大系》）

「隹五月既生霸，庚午，白俗父右南季，王易………曰，用左右俗父納寇，南季拜諸首………。」

⑤南宮柳鼎 《錄遺》九八。西周中、晚期（夷、厲之間——《通釋》）

「隹王五月初吉，甲寅，王在康廟，武公有（右）南宮柳，卽位中廷，北鄉，王乎作冊尹冊命柳………令女………柳拜諸首………。」

⑥頌鼎 《三代》四、卅九。西周中、晚期（共王——《大系》；懿王——《董譜》；厲王——唐蘭；）

「隹三年五月，既死霸，甲戌，王在周康邵宮，旦，王各大室，卽位，宰弘右頌入門，立中廷，尹氏受王命書，王乎史號生冊命頌，王曰，頌，命女………易女………頌拜諸首，受命冊，佩以出，反入覲璋，頌敢對揚天子不顯魯休……。」

⑦頌盤、壺 《三代》九、卅九；十二、卅。西周晚期（同上）

銘文同⑥條。

⑧裹盤 《三代》十七、十八。西周晚期（厲王——《大系》）

「隹廿又八年五月，既望，庚寅，王在周康穆宮，旦，王各大室，卽位，宰頤右裹入門，立中廷，北鄉，史革受王命書，王乎史歲冊易裹………裹拜諸首……。」

⑨弭叔段 《通釋》廿一、一一六。西周晚期（厲王——《通釋》；宣王——《郭釋》）

「隹五月初吉，甲戌，王在家，各于大室，卽位，中廷，井叔內（入）右師家，王乎尹氏冊令師家，易女………師家拜諸首………。」

⑩善夫山鼎 《通釋》廿六、一五四。西周晚期（宣王——《文物》一九六五、七）

「隹卅又七年七月初吉，庚戌，王在周，各圖室，南宮乎入右善夫山，入門，立中廷，北鄉，王乎史參冊令山，王曰………易女………山拜諸首，受冊，佩以出，反入覲璋，山敢對揚………。」

⑪走馬休盤 《三代》十七、十八。西周晚期（宣王——《大系》）

「隹廿年正月，既望，甲戌，王在周康宮，旦，王各大室，卽位，益公右走馬休

入門，立中廷，北鄉，王乎乍冊尹冊易休……休拜請首……。」

⑤師賛（二）《三代》九、卅六，西周晚期（宣王——《郭釋》）

「隹十又一年九月，初吉，丁亥，王在周，各于大室，卽位，宰彌生內（入）右師賛，王乎尹氏冊令師賛，王曰，師賛……命女……易女……師賛拜手請首……。」

⑥師兌（一）《三代》九、卅二，西周晚期（幽王——《大系》）

「隹元年五月初吉，甲寅，王在周，各康廟，卽位，同仲右師兌入門，立中廷，王乎內史冊令師兌……易女……兌拜請首……。」

⑦師兌（二）《三代》九、卅，西周晚期（幽王——《大系》）

「隹三年二月初吉，丁亥，王在周，各大廟，卽位，叔伯右師兌，入門，立中廷，王乎內史尹冊令師兌……易女……師兌拜請首……。」

⑧鄭旼《薛氏》十四、十一，西周晚期（幽王——《大系》）

「隹二年正月初吉，王在周邵宮，丁亥，王各于宣射，毛伯內（入）門，立中廷，右祝鄭，王乎內史冊命鄭，王曰，鄭……易女……鄭拜請首……。」

⑨害旼《考古圖》卷三，葉十五。（此銘可疑。）

「隹四月初吉，王在辱（辟）宮，宰辟父右害，立，王冊命害曰，易女……害請首對揚王休……。」

當然除了上列諸器對冊命之典有較詳細的記載外，其他因為受王錫之後而作的彝器更不在少數，例如：

令彝《三代》六、五十七，西周早期（成王——《大系》）

「隹八月，辰在甲申，王命周公子明保尹三事三（四）方，受卿事寮………隹十月，月吉，癸未，明公朝至于成周，告令舍三事，命眾卿達寮………明公歸自王………易令………廼令曰………乍冊令敢揚明公尹爭宜。」

班旼《西清古鑑》十三、十二，《文物》一九七二、九。西周早期（成王——《大系》、《曆朔》、《商周彝器通考》、《斷代》；穆王——唐蘭《西周銅器斷代中的康宮問題》見，《考古學報》一九六二、一。）

「隹八月初吉，王在宗周，甲戌，王令毛伯更號號公服等王位………令易………」

王令毛公……王令呂伯……班拜諸首曰……。」

畿殷 《三代》九、四。西周晚期（厲王——《大系》）

「隹王正月，辰在甲午，王曰，畿，命女……易女……畿拜諸首……。」

可見自西周早期開始，彝銘上已有冊命的記載，只是由於這些材料對冊命儀式提供的資料不多，在此便不具引了，而從上引¹⁷卯鉶的銘文，更得見諸侯亦有舉行冊命臣工的典禮，其程序和天子所舉行的儀節是相同的。

(二) 冊命的時間

一般而言，冊命的時間都是在「旦」，即黎明之際，例如上列第②、⑥、⑩、⑪、⑭、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㉟、㉟諸器皆是，只有第①及㉑兩器稱「昧爽」，這是較為特別的，在文獻上亦有關於行禮於昧爽的記載，如《尚書》《周書·牧誓》：

「時甲子昧爽，王朝至于商郊牧野，乃誓。」

又《禮記·內則》：

「昧爽而朝……日出而退。」

又有稱「爽明」的例子，如《逸周書·嘗麥》篇：

「爽明……史導王于北階。」

「爽明」當與「昧爽」同義，陳夢家於《斷代》第57小孟鼎考釋中說：

「昧喪即昧爽，亦見免鉶，西周金文惟此二器是在昧爽之時朝于宗廟，其他器多記朝于旦時，此鼎記『昧喪，三左三右多君入服酉。明，王各周廟。』則昧爽是在旦明以前；小徐本《說文》曰：『昧，昧爽，旦明也，從日未聲，一曰闔也。』混昧爽為旦明，是不正確的。《淮南子·天文》篇記日初出為晨明，在旦明之前；《說文》『晨，早，昧爽也。』是晨明即昧爽，昧爽應在平旦以前，爽是爽明而昧，又訓闔，故昧爽乃是將明之謂……《魯語》下謂『朝，辨色始入，君，日出而視之』，是說羣臣朝王者辨色（昧爽）而入，君王則日出（旦）視朝，與此銘可相對照。」

陳氏在《卜辭綜述》葉二二九亦主此說，但由衆多金文的例子相參照下，「昧爽」和「旦」之間似乎並無多大的差別，而我們從小孟鼎敘述的啓示，更可以了解到彝銘中一般所稱的「旦」，只是統言「由昧爽至明」這一段時間而言，也就是說無論銘文中稱昧爽、旦或爽明，都是表示時王早朝的時間是在接近黎明的前後，而這種早朝的制度，在遜

清之世還是行之如故，足見其源遠流長了。

(三) 冊命的地點

根據第一節所列材料，銘文的記述有一通例，即先述王在某某（地、宮、廟等），然後再記述王各某某（太室、宮或廟），茲歸納這兩項述例，明列如下：

A、王在某某

- (1) 周——²⁰、²⁶、⁵⁰、⁵²、⁵³、⁵⁴。
- (2) 宗周——³、⁴、¹⁹、³⁰。
- (3) 康宮——¹⁶。
- (4) 周康宮——²、³²、³⁶、³⁸。
- (5) 周康宮新宮——¹⁰。
- (6) 周康宮舜宮——（此鼎、此簋）
- (7) 周康邵宮——⁴⁶、⁴⁷。
- (8) 周康刺宮——（克鐘）
- (9) 周康穆宮——⁴⁰。
- (10) 周邵宮——⁵⁵。
- (11) 筍京潔宮——（史懋壺）
- (12) 筍——⁴⁹。
- (13) 周師永宮——²³、³⁷、⁴⁸。
- (14) 周師量宮——²⁴。
- (15) 周師駕馬宮——⁶。
- (16) 周般宮——⁵。
- (17) 周成大室——¹⁴。
- (18) 華宮——³⁶。
- (19) 射日宮——⁴¹。
- (20) 師汎父宮——⁹。
- (21) 雄庶——²⁸。
- (22) 淩庶——³²。
- (23) 杜庶——¹²。
- (24) 辟宮——⁵⁶。
- (25) 奠——²¹。
- (26) 吳——¹⁸。

B、王各某某

- (1) 各于成周大廟——②。
- (2) 各于廟——(師秦宮鼎)
- (3) 周廟——①、⑯、⑯。
- (4) 大廟——④、⑯、⑯、⑯。
- (5) 廟——⑭、⑯、⑯。
- (6) 穆廟——⑯。
- (7) 于康宮——⑯。
- (8) 康廟——⑯。
- (9) 于般宮——⑦。
- (10) 大師宮——③。
- (11) 于成宮——⑯。
- (12) 宣射——⑯。
- (13) 吳大廟——⑯。
- (14) 圖室——⑯、⑯。
- (15) 于師戲大室——⑬。
- (16) 穆大室——⑯。
- (17) 大室——②、⑤、⑥、⑧、⑨、⑩、⑪、⑫、⑯、⑯、⑯、
⑯、⑯、⑯、⑯、⑯、⑯、⑯、⑯、⑯、⑯、⑯、⑯、⑯、
⑯、⑯、⑯。

上述所謂王在某某，王各某某者，只是一項資料的歸納，並不足以說明一些必然的現象，不過較為特別的就是⑯無鼎和⑯善夫山鼎所稱的「圖室」；無鼎云：「于圖室」。「于」，舊釋作「爰」，但「爰」是古代一種祭名，冊命的時候，不應當舉行爰祭，故釋「爰」之說不待辯說，《大系》釋為「述」假為「遂」亦不足為據；達生師稱「此鼎剔工甚劣」，此字或即『各』字，誤剔此形。」若然則不必從事過分的臆測了。無鼎雖然省略了「王在××」，但却清楚的得見，王各于周廟之後，猶須進至「圖室」；「圖室」，徐同柏《從古堂款識學》卷二周無專鼎說：

「圖室卽大室，謂之圖者，圖象也。」

在散氏盤有

「奉授圖矢王于豆新宮東廷。」

的記載，《大系》釋圖為彊里之圖，但若把它解釋為圖象之圖，在文義上也能通讀的。

因為在舊石器時代已有洞壁圖繪，¹漢代亦有多種的墓室壁畫，故把散氏盤的「圖」釋為圖象，而將金文中的圖室解釋為繪有圖象之室也未嘗不可；但在另一方面，我們亦可不必如是作解。圖字本身，从匚从畝，《說文》卷五下畝云：「畝也，从匱，匱，受也，𠂔，古文畝如此。」古文畝字作𠂔，內作井形，正表示畝與田地之劃分有密切的關係；而《說文》卷五下畝云：「畝，愛瀆也，從來匱，來者匱而藏之，故田夫謂之畝夫，一曰棘省聲，凡畝之屬皆从畝，畝，古文畝從田。」古文畝字像種植於田上之形，故古之「田夫謂之畝夫」亦淵源有自了，其所從田字與古文畝字作𠂔者亦隱隱相合；故《說文》畝下以「畝也」來作解，也說明了兩者之間密切的關係。此外有從畝從邑的鄙字。《說文》卷六下云：「鄙，五鄆爲鄙，从邑畝聲。」（按：《說文》同卷云：「百家爲鄆，鄆，聚也。」）《廣雅》卷四《釋詁》：「鄙，國也。」因此無怪乎文獻上時常稱邊陲的地區曰邊鄙；「鄙」被引申為國或疆域的意義，恐怕與田畝也脫離不了關係。現在回過頭來看「圖」字，該字从畝从匚，畝外加上圍形，亦顯然蛻變自土地界線的劃分，而早在西周的金文中，圖字可能已被用作疆界和國土的意義；如矢𠂔云：

「國省武王、成王伐商圖，遂省東國圖。」

《斷代》云：

「兩圖字應讀作邊鄙之鄙，圖之作鄙，猶金文國之或作郊。」

雖然郭氏云：

「兩圖字當即圖繪之圖，古代廟堂中每有壁畫，此所畫內容為武王、成王二代伐商並巡省東國時事。」（《矢𠂔銘考釋》，《考古學報》一九五六、一）。

又唐蘭在《宜侯矢𠂔考釋》（《考古學報》一九五六、二）亦以「圖字是圖象」，並引《國語》「省其典圖刑法」文例相證，但揆諸文義，「遂省東國圖」之「圖」，似乎仍以《斷代》的解釋為平實；然則，散氏盤「授圖」一語，當然可以是指授受國之疆土的事了。雖然散氏盤及矢𠂔所述是不同的兩事，不必混為一談，然就「圖」字本身着眼，兩者之間却是可以互相發明的。因此，我們回到「圖室」的問題時，把「圖室」解作「國室」，與「太室」之為宗廟重室同屬一國之重室，並不是不可能的。再者，「圖」亦有

1 法國考古學家亨利·洛特於一九五六年由撒哈拉大沙漠中心地帶的達西里山脈，帶回四百件史前石窟壁畫摹本，最古老的畫據說是一萬年以前的作品。（《文物參考資料》，一九五七、一）

又西班牙·阿爾泰米拉洞窟中發現繪於公元一萬年以前的「牛」的壁畫；在瑞典岩石上發現一幅人使用牛拉犁的壁畫。（《文物參考資料》，一九五八、一）

「謀」的意義，如《儀禮·聘禮》：「君與卿圖事。」又《公羊》莊公十三年《傳》：「君不圖與。」都是很好的例子。因此「圖室」也可說是時王與大臣圖謀國家大事之室，也就是國之重室。冊命之典關乎國之大事，所以時王需格臨圖室來主持，這和在太室主持是沒有兩樣的；再進而言之，「圖室」和「太室」既同在冊命之典的銘文中出現，在一般文例的同型述語中又佔着相同的地位，他們彼此雖因稱謂的不同，但無疑是有相當的關聯性，故此把「圖室」解作「一國之重室」，較之「繪有圖象之室」的說解，似乎更容易令人接受；而舊說中有妄以古音之關係來附會「圖室即夷室」之說，則不必詳論了。² 但是究竟「圖室」與「太室」是否有必然的關係？在古代帝王宮室的構造還沒有獲得滿意解答以前，我們只能作類此的推論而已，而冊命於「圖室」的特例，並不會影響我們對整個典禮儀節的研究；反之，由「王各于周廟，于圖室」的啓示，更說明了王各某宮、某廟之後，才格臨太室或圖室，這是有着一定的先後程序的。至於吳彝銘云：

「王在周成大室，旦，王各廟。」

驟然視之，似乎存在着不合常例的矛盾，唐蘭在《西周銅器斷代中的康宮問題》（《考古學報》一九六二、一）一文中作了很實在的解答，他說：

「凡說『在』的是王先期來到而住在這裏的。說『格』是在指王臨時到那裏的，都根據臨時情況而定；王的來格，目的是對臣下進行冊命或賞賜。」

又說：

「吳彝說：『隹二月初吉丁亥、王在周成太室，旦，王各廟』，這本來是舉行冊命典禮時的通例。王是預先住在周成太室裏的，只是到丁亥那天的旦，到廟裏去舉行典禮。所謂『周成大室』，用君夫簋『王在康宮大室』的例來說，就是『成宮』的『大室』（『成宮』見魯壺），而『廟』也就是『成宮』裏的『廟』。蔡簋說：『王在雒庙，旦，王格廟』；師秦宮鼎：『王□□于師秦宮，王各于廟』，是同樣的例子。廟和太室是在同一宗廟裏面的不同建築。」

由此吳彝的銘文大概可以獲得合理的解釋，那就是王先期住在成宮的大室裏，在丁亥這一天旦的時候，王才各臨於廟，而由前面所舉衆多冊命的例子，知道在宮中有太室之設，凡言王在某宮，冊命時例皆「各太室」，而王在廟冊命時，除無鼎稱「于圖室」外，皆無明言有「太室」，明白了這點，吳彝的銘文不但不見矛盾，反而為研究古代的宮室制度，提供了更進一步的線索。

² 莫非斯：《西周銅器中之宮廟及由之而考訂其年代》（《考古社刊》第六期。）

從前述項排列的資料來看，「各大室」、「各于太室」的例子最多，可見冊命的舉行，是應在太室的；銘文中往往首述王在某某宮或某某廟者，固然是說明王未及於太室，至如南宮柳鼎云：

「王在康廟，武公右南宮柳，卽位中廷，北鄉，王乎乍冊尹冊命柳……。」

文中並未述及王各太室便呼乍冊尹冊命南宮柳，這只是銘文的省畧而已；銘文中類此的例子，都是同樣有所省畧的緣故；再者，我們從《儀禮》中所述宮室的構造來看，其稱「室」者，它的位置一定是在寢宮或廟之內。因此，金文中「太室」的位置，以常例而言，也是在宮或廟內的；由銘文稱「王在某宮」，然後「各于太室」的文例，亦足以說明其中部分的真相。至於《禮記·明堂位》稱：

「魯公之廟，文世室也；武公之廟，武世室也。」

「世室」應即「太室」，《左傳》文公十三年《經》云：「太室屋壞」，《公羊》卽作「世室」，由是知當日魯國宗廟亦有太室之設，它們與周天子宗廟太室的作用應是相同的。

(四) 冊命儀節進行的程序，以及有關人物的部位和面向的擬定

現在我們依據目前所見最完整的原始材料——頌鼎（父乙、壹）和善山鼎作為例子，並輔以文獻的記載，將整個冊命儀式進行的過程，分別說明如下：

A、天子卽位

冊命之典舉行的時間，通常是在旦——將明未明之時，冊命的地點則是在宮、廟或庭，天子抵達後，則各于太室，如頌鼎云：

「王在周康邵宮、旦、王各大室，卽位。」

天子到了太室以後，他的面向應該是南面，如矢父乙：

「……王立（位）于壇宗土（社），南鄉，王令虔侯矢曰，繇，侯于壇……。」

這是王命時是面向南面的實證，同時在文獻的記載裏更可以進一步證明冊命時，王南面是在堂上戶牖之間的，如《尚書·顧命》：

「狄設黼扆，綴衣，牖間南嚮，敷重篾席，黼純。」

《儀禮·覲禮》：

「天子設斧依於戶牖之間，左右几，天子袞冕，負斧依。」

又《逸周書·明堂》篇：

「天子之位，負斧扆，南面位。」

朱右曾校釋云：

「天子，成王也；負，背也；扆，在太室戶外，狀如屏，畫斧焉，故曰斧扆。」

《周禮·春官宗伯》司几筵

「命諸侯，王位設黼依，依前南鄉，設莞筵，紛純，加繅席，畫純，加次席，黻純，左右玉几。」

這些資料告訴了我們，天子之位一定是在太室之外，而且在戶牖之間，設有黼依，席加三重，左右設几，天子既然是「負依」，那麼他在堂上戶牖之間，面朝南方，自然是毋庸懷疑的了。而金文中明言受冊命者是「中廷北鄉」，那麼王位雖在堂上，但却不能在室中，也是顯而易見的。文獻的記載亦有君位居於阼階下南面的例子，如《禮記·祭統》云：

「古者明君爵有德而祿有功，必賜爵祿于大廟，示不敢專也；故祭之日一獻，君降立于阼階之南，南鄉，所命北面，史由君右執策命之，再拜稽首，受書以歸，而舍奠于其廟……。」

但是金文裏每每稱述「王各太室」，姑勿論太室之制若何，太室一定是在宮或廟內，它的部位也應該是在堂上，而絕不會是在廷中的；至於《祭統》所言和金文所述的典禮相違悖，固然或許是禮節隨着時代的不同而有所更易，也可能《祭統》所稱在阼階下南面的君位，是指公侯而言，故此有降等的現象（卯釤銘稱史伯策命其臣，不言其位，故有此疑）。但無疑地，從金文和文獻上大多數的記載互證下，太室戶外，戶牖之間，負依南面之位，是天子冊命時所居的常位。

此外，若天子之冊命不在宗廟舉行，冊命的地點仍需在大廟或宮內，如師酉敦：

「王在吳，各吳太廟……王乎史鑄冊命師酉……。」

王既進入太廟，冊命之時，當然應該及於太室的了。當天子即位以後，冊命之典便進入重要的階段。

B、受冊命者入門，「右者」右之

頌鼎：「王各太室，卽位，宰弘右頌入門。」

善夫山鼎：「王在周，各圖室，南宮乎入右善夫山，入門。」

天子卽位以後，受冊命者便入門，準備接受冊命；當他入門的時候，都有「右者」陪伴着的，而歸納金文中衆多敘述「入門」的例子，可得出下列三種主要的敘述形式：

甲：「A右B入門」——如頌鼎

乙：「A入右B」——如趙曹鼎

丙：「A入右B，入門」——如善夫山鼎

從善夫山鼎的例子，我們可以證明，在受冊命者入門之前，右者已陪於其右側，如乙例但稱「A入右B」者，則是銘文已統言入門之義了。他如

穆方尊：「穆公右筮。」

師奎父鼎：「嗣馬井伯右師奎父。」

免鉶（卣）：「井叔右免。」

同鉶：「爻伯右同。」

雖然都沒有提及「入」或「入門」，但和其他各篇銘文作比較後，不難看出它亦已隱括「入門」之義的了。

前舉⑬衛鉶蓋銘稱「爻伯右衛內，卽位」與甲例頌鼎讀法相似，惟「內」下少一門字，而該器器銘又於衛下別出一重文「=」，然這無非是文法上的小節，與原來的文義並無扞格之處。

至於受冊命者入門的時候，是從門的右方抑或左方呢？由《儀禮·覲禮》：「侯氏入門右，坐奠圭」的輔證，他們應當是入自門右的。因為從一般禮的通例來說，客人進門一定是自門左的，但是爲人臣子者，由其君門而入的時候，則由右。《禮記·曲禮》說：「大夫士出入君門由闕右」，這就是臣下對天子不敢以賓客自居的緣故。

前面說過，受冊命者入門，必定有「右者」相陪。根據統計，這種右者常見者至少有「宰」、「司徒」、「司馬」、「司寇」、「司工」等不同的身份，他們所擔任的任務，相當於古禮中常見的「相」、「介」、「侑」、「賓」、「贊」之類。《周禮·秋官司寇》司儀：

「司儀掌九儀之賓客，擯相之禮。」注云：「出接賓曰擯，入贊禮曰相。」

又《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

「王命諸侯則賓。」注云：「賓，進之也。」

《說文》卷八上亦云：

「賓，導也。」

賓字的或體寫作「擯」，除上引的《周禮·秋官司寇》司儀見之外，又見《士冠禮》爲期：

「擯者請期，宰告曰，質明行事。」注云：「擯者，有司佐禮者，在主人曰擯，在客曰介。」

又《國語·周語》上：

「大史贊王。」注云：「贊，導也。」

《管子·小問》篇：

「東郭郵至，桓公命賓者延而上。」尹注云：「賓，謂贊引賓客者也。」

然則賓、擯、贊，都負有導引來賓的任務，他們都是相禮的重要人物，而在《爾雅》卷一《釋詁》中，「左」、「右」、「相」皆訓作導，而「相」、「導」、「左右」、「助」又皆同訓，「介」亦訓「右」；從這些互訓的系聯，對於金文中稱「右」者，是擔任着導引和相助受冊命者的任務，自然便不難想見了。這些「右者」又都是由冊命者所派遣的，如何設：

「王乎號仲入右列，王易列……。」

便是一個最好的證明，所以大宗伯稱「王命諸侯則賓」，我們是可以相信的。至如大師虞設：

「王各太室，卽位，王乎師晨召太師虞入門，立中廷。」

銘文裏雖然沒有明言「右者」是何人，但由金文中冊命之例以及上引何設的證明，太師虞一定是有「右者」陪伴着的，而最有可能的當然就是「師晨」了。在《儀禮》裏，每逢客人到訪，主人皆命「賓者出請事」，如《士昏禮》：

「使者玄端至，擯者出請事，入告。」

《聘禮》：

「及竟，張禮磬，乃謁關人；關人問從者幾人？以介對，君使士請事，遂以入境。」

故此很有理由推論「師農」就是王的擯者，由他右太師虞入門，是最自然不過的了。同時我們從卯殷的銘文，知爻伯冊命他的臣工時，是由其宗族爻季爲右者，其銘云：

「爻季入右卯，立中廷，爻伯乎令卯曰……。」

這不但說明了右者有由冊命者所任命的事實，從而也可以證明太師虞的「師農」具有右者身份的可能性；不過太師虞所述的只是賞賜之典，或者和冊命之典必定需要「右者」的常例不一樣，且又有以爲銘文中的「旦」字作「○」，與一般作「○」的寫法有異，因此懷疑該銘有僞造的可能性，但在沒有其他明確的證明以前，由於他有「立中廷」的記載，我們暫時還是可以引作參考的。此外如

大斂：「王在𠙴僕宮，王乎吳師召大，易……。」

大鼎：「王鄉醴，王乎善夫驥召大，以季友入……。」

所述雖然不是正式冊命之禮，但由何斂的例子，知「吳師」、「善夫驥」具有僕者的身份，則又大概是可以肯定的。由上述的說明，金文中冊命之典舉行時，所有的「右者」皆由天子（或冊命者）所派任。

陳氏在《斷代》（四）中稱：

「策命時僕導之人，只有從共王起才見載于銅器。」

固然我們從有明確斷代的銅器——趙曹鼎（共王）銘文作證的話，這是足備爲一說的。不過，從第一章所列資料的參證下，諸如②師頤鼎、④趙鼎似皆早於趙曹鼎，而且都已有了「右者」的記載，因此我們便不能在起源的時間上作過份的肯定之辭了。況且在西周早期的小孟鼎裏亦有「入三門，卽位中廷、北鄉。」的記載，只可惜「入三門」的上文殘泐過甚，不能肯定是否真有「右者」的記述。不過從衆多「某右某、入門、立中廷、北鄉」的文例看來，小孟鼎「入三門」之前或許有「右者」之文是很可能的；若然，任用「右者」的時代上限，便應更往上推了。

至於「入門」的門，當然是指冊命時所在地點——宮、廟或庭的門，但是舊稱天子有五門、三門的說法，金文所謂入門，究竟所入爲何門？這自然便牽涉及天子宮室的構造問題，從小孟鼎及《尚書·顧命》，我們得見天子至少有三門，而《顧命》更明言三門爲「南門」、「畢門」、「應門」；《周禮·天官冢宰》闡入注則引鄭司農云：

「王有五門，外曰臯門、二曰雉門、三曰庫門、四曰應門、五曰路門，路門一曰畢門。」（裕案：臯門、應門曾見《詩·緜》，路門亦見《周禮·夏官司馬》司士；至於雉門、庫門，由《春秋》定公二年《經》：「夏五月壬辰，雉門及兩觀災。」及《禮記·明堂位》：「庫門，天子臯門、雉門、天子應門。」知魯有雉、庫二門，而周天子無此二門之名。）

陳夢家在《斷代》(四)中曾歸納文獻所述稱：

「由《顧命》之文，似乎應門是三門，而畢門是二門，鄭衆所注的五門次第，未必完全無誤。」

但對天子五門、四門、三門之制，仍無確解。不過，從小孟鼎「入三門，卽位中廷」的記述，天子之宮、廟，至少有三門則是可以肯定的。金文中受冊命者所入之門，則當指最近宮廷之門而言。

C. 受冊命者，立中廷，北鄉

受冊命者在門外時，由右者陪伴於右，然後導引入門，行至冊命的地點——太室之前，在中廷朝北而立。如：

頌鼎：「宰弘右頌入門，立中廷。」

善夫山鼎：「南宮入右善夫山，入門，立中廷，北鄉。」

他如師虎段、吳彝、益方尊、同段等，都有受冊命者「立中廷，北鄉」的記載，而部份冊命之典的銘文沒有述及「立中廷」或北鄉者，皆是省畧所致。如

楚鼎：「鬻叔右楚卽位，內史卽命，王若曰……。」

便是。他如豆閉段、康鼎、免段、晉段、越尊等亦然。

在一般的冊命金文裏，都是首述王各于太室，卽位後便由A右B入門，立中廷，但其中也有因為書寫或鑄工偶然不慎，致使銘文有倒誤的情形。如

弭叔段：「王在筭，各于大室，卽位中廷，井叔內（入）右師家。」

按文例言，「卽位中廷」句，應當移于「井叔入右師家」句下；固然我們亦可以從「卽位」斷句，連於上讀，但「中廷」則仍係指「井叔入右師家」的所在，而絕對不能以「卽位中廷」四字連於上讀的。因為在金文的冊命之典中，還沒有看到過「王各于太室，卽位中廷」的例子，故弭叔段所載，恐怕就是倒文之誤。此外如

師詢段：「……隹元年二月，旣望，庚寅，王各于大室，爻內右詢。」

詢段：「……隹王十又七祀，王在射日宮，旦，王各，爻公入右詢。」

所述「王各」及「入右」之事皆置於銘末，這可能是書手原脫此段文字，寫畢而又補於其後，或許是仿西周早期銘文以事紀年之例而施為。要之，這又是銘文中的特例了。

右者引領受冊命者入門後，到了中廷，右者仍然是陪于他的右側的，這種實例已見前引。至如

師毛父段：「王各于太室，師毛父卽位，井伯右。」

銘文雖然省略了「入門」及「立中廷」的敘述，但參照其他例子，如師虎段：「井伯入右師虎，卽位中廷」，豆閉段：「井伯入右豆閉」，知「師毛父卽位」無疑是卽位中廷；卽位以後，仍然是由井伯右之；而受冊命者及右者在廷中的位置都是朝北而立的，因為由上述知天子卽位太室後，負依南面，因此他們是面北而接受冊命，這種南北相向的冊命禮儀，亦可參見上引文献的材料。

「中廷」，即指廷中，如《詩》《陳風·防有鵲巢》：「中唐有斂」，「中唐」即「唐中」；又《禮記·曲禮》中所見之「中門」、「中道」、「中廣」，亦皆指「門中」、「道中」、「席中」而言。王國維《觀堂集林》卷三《明堂寢廟通考》云：

「就所謂中廷之地，頗有尋繹者焉。案禮經中言庭，皆謂自堂下至門之廷；其言中廷者，即謂此庭南北之中。然則上諸器文係中廷於入門徒，自當爲門內之廷；又云立中廷，北鄉，則又當爲南鄉屋之廷也……余謂此中廷當謂大室之廷，但器文於所命者入門後，畧去升堂入室諸節耳；蓋太室之地，在尋常宮室中，本爲廣庭，太室雖上有重屋，然太室屋與四宮屋之間，四旁通明，漢時猶謂之通天屋，故可謂之廷，而此廷南北之中，亦謂之中廷。此中廷與禮經所謂中廷指前廷南北之中者絕異……故余斷言諸器中之中廷，即太室南北之中也。」

王氏謂「此中廷當謂太室之廷」者，是因為器文皆有「王各太室」之語，故所疑至當，但他說「器文於所命者入門後，畧去升堂入室諸節耳」的論斷却是大成問題的。因為按王氏之意，中廷的位置便在堂上太室之中了，但從文献的記載中，都還沒有見過「廷」居堂上的例子，王氏因「太室之中廷」而作此推論，實不足爲據。再者在《儀禮·覲禮》中稱述「馬隨之，中庭西上」，由上下文的推斷，知馬未升堂，因此賈疏以「中廷」爲「廷」之南北之中作解，可見「中廷」實在是指門內至堂前的「廷中」而言；由前面的敘述，王各太室或廟後，負依南鄉而立，受冊命者入門，到了太室之前的廷中，北鄉，面朝天子之位，等候冊命。這在文義和宮室部位的連接上，都是通順而易曉的。

D. 冊命

在金文中的顯示，冊命制度常見於西周早期稍晚之後，而由文献的載述，得知春秋年間，冊命之典仍沿衍西周的餘緒。例如：

僖公十一年《傳》：「天王使召武公內史過，賜晉侯命，受玉愬。」

僖公廿八年《傳》：「王命尹氏及王子虎內史叔興父，策命晉侯爲侯伯，錫之大輅之服……曰，王謂叔父……。晉侯三辭從命，曰，重耳敢再拜稽首，奉揚天子

之不顯休命，受策以出，出入三觀。」

襄公十四年《傳》：「王使劉定公賜齊侯命，曰，昔伯舅大公，右我先王……今余命女環……纂乃祖考……無廢朕命。」

襄公三十年《傳》：「（鄭）使大史命伯石爲卿，辭；大史退則請命焉，復命之，又辭；如是三，乃受策，入拜。」

昭公三年《傳》：「鄭伯如晉，公叔段相，甚敬而卑，禮無違者。晉侯嘉焉，授之以策，曰……賜女州田，以胙乃舊勳，伯石再拜稽首，受策以出。」

文献上的「策命」、「賜命」，與金文中的「冊命」意義完全是相同的，而「賜命」一辭，在西周中葉以前便已有了。如

《易·師》卦九二：「王三賜命。」

所述與僖公廿八年《傳》及襄公三十年《傳》的敘述大概也是類似的情形。

冊命有王親命者，如《詩》《大雅·韓奕》：

「韓侯受命，王親命之。」

金文裏亦有少數王親命的例子，如

農卣：「王親口令白知曰……」（《三代》十三·四二）

史懋壺：「王在鎬京濕宮，親令史懋路等……」（《三代》十二·廿八）

克鐘：「王親令克適涇，東至京師，易克甸車馬乘……」（《三代》一·廿四）

不過大部份的冊命都是王或諸侯命史官代爲宣讀冊命的，如《詩·常武》：

「王命卿士，南仲太祖，太師皇父。」

「王謂尹氏，命程伯休父。」

又金文中如

免簋：「王受作冊尹書，卑冊命免口，令女……。」

頌簋：「尹氏受王命書，王乎史號生冊命頌，王曰，頌，令女……。」

善夫山鼎：「南宮乎入右善夫山……王乎史奉冊命山，王曰，令女……。」

從頌鼎及善夫山鼎的記載，更可了解到冊命的程序，首先是由「尹氏受王命書」，然後才由「王乎史某冊命某某」。

「命書」，就是記載王或諸侯之命的簡冊。

《書·召誥》：「周公乃朝，用書命庶殷。」

《書·洛誥》：「王命作冊逸祝冊……王命周公後，作冊逸誥，在十有二月……。」

《詩》《小雅·出車》：「天子命我，城彼朔方……豈不懷歸，畏此簡書。」

《周禮·春官宗伯》內史：「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冊之。」

「書」、「簡書」、「誥」、「策」即金文所稱的「命書」、「冊」這種書於簡冊上的「命書」，是有專門史官來掌管的，通常都很慎重的用器具予以盛放。如

《書·顧命》：「大史秉書，由賓階降，御王冊命，曰……」孔穎達《正義》引鄭玄云：「大史東面……而讀冊書。」

《書·金縢》：「史乃祝冊……乃納冊于金縢之匱中……以啟金縢之書。」

《逸周書·嘗麥》：「爽明……史導王于北階，宰乃承王中，升自客階，作策執策，從中，宰坐，奠中于大正之前。」

《儀禮·覲禮》：「天子賜侯氏以車服，迎于外門外，再拜……諸公奉箋服，加命書于其上，升自西階東面，大史是右，侯氏升，西面立，大史述命，侯氏降兩階之間，北面再拜稽首，升成拜，大史加書于服上，侯氏受。」

上引諸篇，所述儀節雖然不盡相同，但「匱」、「中」都是承放命書的器具，却是可以確定的，而掌管命書的人又都是史官之屬。在金文中負責宣讀王命的史官，根據統計有：「內史」、「內史尹」、「乍冊尹」、「乍冊內史」、「史」、「尹」等不同的官職，而《周禮》明言內史為掌冊命之官的記載，驗之金文，亦頗足信據的了。至於這些史官宣讀王命的時候，他們的面向部位是怎樣的呢？在金文中我們找不到絲毫的線索，在上引《顧命》正義所引鄭玄注及《覲禮》文中，則明言史官宣讀冊命時是東面，但《禮記·祭統》云：

「君……南鄉，所命北面，史由君右執策命之，再拜稽首，受書以歸，而舍奠于其廟。」

又《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鄭注：

「王將出命，假祖廟，立依前，南鄉……內史由王右以策命之，降，再拜稽首，登，受策以出。」

所述皆以太史居於天子的右側，雖然沒有說明他的面向，但似乎應是南面來宣讀命書的；此外，《逸周書·嘗麥》篇云：

「大祝以王命作策策告大宗，王命□□秘，作策許諾，乃北向繇于兩楹之間，王若曰……。」

繇，《左傳》閔公二年「成風聞成季之繇。」服虔注：「繇，抽也。」抽，即取。《逸周書》敘述史官在兩楹之間北面取命書，但其讀命書的時候却仍應是南面的，這兩種不同讀命書的方向的記載，固然可能是因時代的變遷，地域的不同，禮節的等級有差別，以及禮家的主張各異所致；不過我們經由金文本身的記述，知受冊命者必定是北鄉，而前章我們定天子卽位太室時是南鄉，這種南北相對的方位，與《禮記·祭統》及《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鄭注所述天子南鄉，史由君右命書，而受命者北面的情形相合。因此我們很有理由相信，金文中史官代王冊命的時候，既然是站在天子的右側，雖然沒有說明他的面向，但似乎應該是南面宣讀王命的。

在冊命之後，往往皆附帶賞賜，受冊命者必行拜稽首的大禮來感謝王恩，於受賜之後行「拜稽首」禮，是一般冊命之典的通例，驗之文献的記載也沒有例外。「拜稽首」之禮可參拙著《拜稽首釋義》（《中國文字》第二十八冊）。

E. 受冊命書

頌鼎：「……頌拜稽首，受令冊，佩以出。」

善夫山鼎：「……山拜稽首，受冊，佩以出。」

善夫山鼎的「受冊」，即頌鼎的「受令（命）冊」，由於王的命書都是寫在木或竹簡上，故受命者受冊命後，可以佩帶在身上。吳憲齋會誤釋「佩」是指佩帶赤市，朱衡而言；《大系》亦以「受命冊佩」連讀，以為「當為一讀，佩，指所賜之朱珩」，可說是沿憲齋之覆輒。其實，仔細品味銘文，把頌鼎及善夫山鼎的本文讀作「受命冊，佩以出」、「受冊，佩以出」，復參以《儀禮·覲禮》「太史加書於服上，侯氏受」，《大系》的說法是難以令人信服的，但是稱述「受命冊」者，在金文中只有頌所作器（頌鼎、簋、壺等）及善夫山鼎銘，而且都沒有提及其授受的地點以及面向部位，今參諸《儀禮·覲禮》：

「侯氏升，西面立，大史述命，侯氏降，兩階之間，北面再拜稽首，升成拜，大史加書于服上，侯氏受。」

侯氏受命書是在堂上，《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王命諸侯則儻。」鄭注云：

「內史由王右以策命之，降，再拜稽首，登，受策以出。」

鄭注的說法無疑是源出於《覲禮》，可見他是主張升堂而受命書的，據此我們亦可暫定

金文中所述「受命冊」也應該是升堂而受，而其面向，從一般禮的通例稱，敵體者同面接受，不敵者迓受來判斷，受王的命書時，當然是迓受的了，也就是史官南面授王命書，受冊命者北面接受「命冊」；固然《儀禮·覲禮》所述冊命的程序與金文稍有出入，不一定能作如此的比附，不過我們再看《儀禮·聘禮》君使卿還玉於館：

「賓皮弁襲，迎于外門外，不拜，帥大夫以入，大夫升自西階，鈎楹，賓自碑內聽命，升自西階，自左，南面受圭，退，負右房而立。」

君反圭之禮，亦需在堂上授受，更何況是授受天子的命書呢？因此在沒有更好的證明以前，參考《聘禮》，並以《覲禮》及《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鄭注作輔證，則金文中「受命冊」的儀節，也似乎應該是升堂而北面受的。受命冊之後，遂降堂出門，復再行「反入覲章」之禮。

F. 反入覲章

「反入覲章」這儀節是繼冊命之後所舉行的，在彝銘中也只見於頌鼎及善夫山鼎，而正由於這僅有的材料，使我們對冊命之典的內容有了更進一步的了解。《大系》頌鼎釋文中說：

「反入董章，當讀爲返納瑾璋：蓋周世王臣受王冊命之後，于天子之有司有納瑾報璧之禮。召伯虎段第二，言『典獻伯氏，則報璧璫生』；典卽召伯所受之冊命，璫生卽師斂段之宰璫生，乃天子之宰，其確證也。」

《大系》把「反入董章」讀作「返納瑾璋」是有問題的，而所引召伯虎段的證據，白川靜先生在《金文通釋》裏已曾辯其非，認為召伯虎段所述實非冊命之際時的典獻，爲的只是爭訟的解決而已，與器銘「反入董章」並無關係，而我們從文献上的參證，「董」應該讀作「覲」却是顯然的，如《詩·韓奕》有「韓侯入覲」，《左傳》僖公二十八年述晉侯受策命後「受策以出，出入三覲」，皆與銘文「反入董章」的「董」同義，而《大系》因爲把銘文讀成「反納瑾璋」，因而又曲解謂：

《左傳》僖廿八年晉文公受王冊命後亦云「受策以出，出入三覲」，與本銘近似，「出入三覲」當讀爲『出納三瑾』。」

入內本通，故《說文》卷五下云：「入，內也。」又：「內，入也。」但這裏却不能釋爲「內」（卽納），把「董」釋爲「瑾」則更是不對了。然則何謂「覲」呢？《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云：

「春見曰朝，夏見曰宗，秋見曰覲，冬見曰遇，時見曰會，殷見曰同。」

《禮記·曲禮》下：

「天子當辰而立，諸侯北面而見天子曰覲，天子當寧而立，諸公東面，諸侯西面曰朝，諸侯未及期相見曰遇……。」

「覲禮」在《周禮》是以時令來分別，《禮記》則以部位面向來區分，但不管如何，「覲」是見天子之禮，這是並無異說的。有關覲禮的詳情，在《儀禮·覲禮》裏有比較具體的敘說。《覲禮》云：

「侯氏裨冕釋幣於廟，注：「將覲，質明時也。」句讀：「質明，先以將覲，告行主，乃入覲。」」

又云：

「乘墨車，載龍旂弧韜，乃朝以瑞玉，有縕，天子設斧依于戶牖之間，左右几，天子充冕負斧依，嗇夫承命告於天子……侯氏入門右，坐奠圭，再拜稽首，擯者謁，侯氏坐取圭，升致命，王受之玉，侯氏降，階東北面再拜稽首，擯者延之曰，升，升成拜，乃出。」

覲禮進行的時間是在質明之時，這和金文的敘述相合，只是侯氏覲見用圭，則與金文的用璋不同，用圭覲見又見於《詩·韓奕》：

「四牡奕奕，孔脩且張，韓侯入覲，以其介圭，入覲于王。」

而以璋覲見的則極為少見，《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云：

「以玉作六瑞，以等邦國，王執鎮圭，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鈞璧，男執蒲璧。」

又云：

「璋、圭、璋、璧以規聘。」

由此可見圭是最貴重的符信，故多為對地位尊貴者或地位尊貴者本身所執用；使用璋者之身份則較低，或對身份較低者所用，而且還因不同形式的禮覲，其所執用之信物亦因之而異。覲見天子時，執玉為贊的制度，却是含有「委質為臣」的意義，並表明其所受的信符作為一種證物，有如漢代的「銅虎符，竹使節」（見《史記·文帝紀》），因此覲見天子時或因受冊命而覲見，其「執圭」與「執璋」的不同，無非也是表示身份之高下，以及禮的差異而已。《儀禮·聘禮》受命遂行：

「賈人西面坐啓牘，取圭，垂繅……受夫人之聘璋享玄纁束帛，加琮，皆如初。」
注云：「夫人亦有聘享者，以其與己同體，爲國小君也；其聘用璋，取其半圭也；君享用璧，夫人用琮，天地配合之象也；圭璋特達，瑞也；璧琮有加，往德也。」

夫人之地位低於國君，故聘時用璋，這和臣子之地位較低者，觀時用璋的意義應是相同的。

至於璋的形制如何？《周禮·冬官考工記》云：

「大璋中璋九寸，邊璋七寸，射四寸，厚寸。」

這是對璋之長度和厚度唯一的記載，《說文》卷一上璋下云：

「劙上爲圭，半圭爲璋，從玉章聲，禮六幣，圭以馬，璋以皮，璧以帛，琮以錦，琥以繡，璜以黼。」

傳世的玉器裏，我們仍然很難確定「璋」的存在，但吳大澂等皆主張以圭而首削其半或削圭身之半者爲璋，因此《說文》「半圭爲璋」的解釋，也就成爲最早對璋之形制作較具體的描述了。

璋在金文的賞賜物中也很常見，例如：

禹誥：「以賁賓章一，馬兩，吳姬賓帛束。」

大誥：「肆賓冢章，帛束……大賓冢臘章，馬兩，賓臘臘章，束帛。」

史頌誥：「鯀賓章，馬四匹，吉金。」

以上的章（璋），皆由「賓」所得，「賓」者，王國維《與林浩卿博士論洛誥書》（《觀堂集林》卷一）云：

「古者賓客至，必有物以贈之，其贈之之事謂之賓，故其字從貝，其義卽禮經之儻字也……後世以賓爲賓客字，而別造儻字以代賓字。」

按王說甚是。今由金文所見用作儻的禮物，有璋、馬、帛束、吉金等，較之《儀禮·聘禮》所載享幣的種類也是毫不遜色的。他如

召伯虎誥：「余龜于君氏大章，報冢氏帛束、璜。」

師遽彝：「王乎宰利易師遽（琬）圭一，璫（環）章三。」

故知當時天子可以圭、璋易臣，而諸侯所賓亦有璋，可見璋的使用是頗爲普遍的了。當然，使用圭和璋時一定要以合乎身份的條件爲前題的，故金文中冊命之後，受冊命者反

入，執璋以覲，也就是清楚地表明他所屬的身份罷了。

執璋的方法，我們也可比照觀禮執圭的敘述，《觀禮》云：

「朝以瑞玉，有縕……侯氏入門右，坐奠圭，再拜稽首。」

《觀禮》記云：

「奠圭于縕上。」注：「侯氏入門右，奠圭於地時，以所垂之縕承藉之。」

那麼以璋觀見時的儀節也應該是入自門右，坐奠璋於縕上的了。《聘禮》記云：

「上介執圭如重。」注：「慎之也，曲禮曰，凡執重器，執輕如不克。」

又《士相見禮》：

「始見於君，執摯至下，容彌蹙。」

這樣看來，執璋時敬慎的神情便也不難想見了。

《尚書大傳》卷一下云：

「古者圭必有冒，……不敢專達也；天子執冒以朝諸侯，見則覆之。故冒圭者，天子所與諸侯爲瑞也……無過行者，得復其圭，以歸其國；有過行者，留其圭；能改過者，復其圭……此所謂諸侯之於天子也，義則見屬，不義則不見屬。」

《白虎通義》卷八亦云：

「合符信者，謂天子執冒以朝諸侯，諸侯執圭以覲天子也。上有所覆，下有所冒也。」

《說文》彙卷一上云：

「諸侯執圭朝天子，天子執玉以冒之，似笄冠。」

倘若以上所說皆屬實，則以圭觀見天子時，天子必有冒圭以覆之，得相合者，表示身份無誤。但是以璋觀見天子時，是否有「冒璋」之制呢？到目前爲止，我們只能存疑而已。

在《儀禮·聘禮》裏，提及行聘享之禮後，還有還玉報享之禮。《聘禮》云：

「君使卿皮弁還玉于館……賓自碑內聽命，升自西階，自左，南面受圭，退，負右房而立……賓迎大夫還璋，如初，入……禮玉、束帛、乘皮，皆如還玉禮。」

在《聘禮》中明言還玉的儀節，但在《覲禮》王受玉之後，却不見有還玉的敘述，而由上引《尚書大傳》的說明，應該是有還玉之禮才對的，而經文不載者，或許是禮有變遷的緣故罷了。

結語

綜合了上述的探討，在頌鼎及善夫山鼎兩篇銘文對冊命之典有着較完整敘說的前題下，我們不難勾劃出金文中所述冊命之典的輪廓來，以下就是整個冊命儀式進行過程的概說：

- 一、在冊命當天的絕早，天子便來到冊命的地方——宮、廟或庭，天子及大臣們先為冊命典禮作準備工作；當將明未明之際——但（昧爽），天子便登臨太室，在堂上戶牖之間，背着斧依南面而立；天子的右側站着宣讀命書的史官。
- 二、天子命僕——右者出，陪伴在受冊命者之右；他們從門右入門，入門後（或三進），走到太室之前的庭中，在庭中心的位置朝北而立，這時右者仍陪於受命者的右側。
- 三、天子在堂上南面冊命，首先把預先寫在簡冊上的「命書」，由掌管的史官，交由天子過目，而該「命書」是放在「中」或「篋服」上的；天子乃命其右側的史官，負責宣讀命書，於是該史官便朝着南方，對站在庭中心的受冊命者大聲宣讀王命，通常冊命的內容，是任命和賞賜。
- 四、命書宣讀完畢，受冊命者便行拜稽首的大禮，感謝主恩。
- 五、受命者行拜稽首禮後，便從西階升堂，準備接受「命書」；宣讀命書的史官遂把命書收回原來的中或篋服上，然後面對面，（一東一西——受命者東面，史官西面）由史官代替天子把該命書交給了受冊命者。（參照《儀禮》所述，擯者皆無升堂之例，故金文中之右者似亦不應升堂。）
- 六、受命者接過命書後，將它佩在身上（似當佩在腰際），便由西階降堂出門，右者當然也陪着他一道出去。
- 七、當正式的冊命之典舉行過後，受冊命者還要折回來，雙手奉着璋，從門的右側進門行覲見之禮；也應當是走到庭中，坐下，把璋奠放地上，奠放的時候，要用繫在璋上的穗子——繩來墊着。然後行拜稽首的大禮。
- 八、天子的擯者便引領着受冊命者謁見天子，受冊命者雙手捧璋，升堂致命，北面把璋呈上給天子。（天子把璋接過時，或需用「冒璋」來加以證驗。）
- 九、受命者遂降堂，在西階下稍東的位置，朝北行拜稽首的大禮。擯者又領着他再升堂，西階上北面行拜禮（此升成拜，擯者不升）。這覲見的手續便完成了。隨着受命者的引退，整個以冊命為主，覲禮為輔的冊命之典才告完滿的結束。

補記——

本文於待刊期間，新資料不斷的出土，文中第一節所列材料，猶有可補列者數則如下：

⑤卽饋 《文物》一九七五、八。西周中期（共王——《文物》）

「隹王三月初吉，庚申，王在康宮，各太室，定伯入右卽，王乎命女………卽敢對揚天子丕顯休……」

⑥裘衛饋 《文物》一九七六、五。西周中期（共王——《文物》）

「隹廿又七年三月，既生霸，戊戌，王在周，各太室，卽位，南伯入右裘衛，入門，立中廷，北鄉，王乎內史，易衛………衛拜稽首，敢對揚天子丕顯休……」

⑦廩侯鐘 《文物》一九七五、十。西周中期（共王——《文物》）

「隹正二月初吉，王歸自成周，廩侯見工，遣王于周，辛未，王各于康，炎伯內（入）右廩侯見工，易，……見工敢對揚天子休……」

⑧此鼎 《文物》一九七六、五。西周晚期（宣王——《文物》）

「隹十又七年十又二月，既生霸，乙卯，王在周康宮，得宮，旦，王各太室，卽位，納土毛叔右此，入門，立中廷，王乎史彌册命此曰……此敢對揚天子丕顯休令……」

⑨此鼎（一）——（八）件 銘同上⑧條。

⑩乘壺 《文物》一九七八、三。西周中期（懿王——《文物》）

「隹四年二月，既生霸，戊戌，王在周師彌宮，各太室，卽位，納馬共右乘，王乎史年冊、易………敢對揚天子休……。」

⑪十三年乘壺（一）（二） 《文物》一九七八、三。西周中期（懿王——《文物》）

「隹十又三年九月初吉，戊寅，王在成周納土彌宮，各太室，卽位，得父右乘，王乎作冊尹冊，易乘………乘拜稽首對揚王休……」

The Procedure of the Investiture Ceremony as Recorded in Bronze Inscriptions

(A Summary)

Cheung Kwong-yue

Both the transmitted literature and inscriptions on bronze vessels may be explored for details on the nature of the investiture ceremony — particularly in the Western Chou period — one source supplementing the inadequacies of the other. Only a few scholars have investigated this subject to any appreciable depth, e.g. Chu Yu-fu of the Ch'ing period, and more recently Ch'i Ssu-ho and Ch'en Meng-chia; Wong Yin-wai in his doctoral dissertation has gone into considerable details in regard to the nature of the ceremony and the presentations made and his Chapter on the nature of the ancient investiture ceremony in bronze inscriptions recording the granting of benefices was compiled in Canberra about the same time as I was writing up the present paper in Taipei. Both cover much the same ground. However, a number of variant points of view and emphases may be observed but there are no instances of major clashes of opinion.

Fifty or so inscriptions contain data relevant to the investiture ceremony. There are listed chronologically in the present paper (following such authorities as Kuo Mo-jo, Ch'en Meng-chia, Tung Tso-pin, etc.) and the significant passages from each document are cited. Although the subject matter covered by the inscription texts is somewhat limited, nevertheless some significant data can be culled from them:

1. The time of the day that the investiture ceremony was held.
2. Places where the King was present (in readiness to preside over the ceremony — 25 different localities are noted).
3. Palaces or Temples in which the King arrived to preside over the ceremony — 17 all told.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term *t'u* is explored in this section, and the presence, or absence of reference to the *t'ai-shih* "Great Hall of Audience").
4. The order of the ceremonial procedures and the positions of the participants:
 - (a) The King taking his position.
 - (b) The investee's entrance through the doorway (to the court-yard) — and the "assistant on the right".
 - (c) The investee's taking his position in the centre of the court-yard and facing the north (i.e. towards the King).
 - (d) The diploma of investiture and the Royal officials commanded by the King to present the diploma to the investee.
 - (e) The investee's reception of the diploma of investiture.
 - (f) His holding a sceptre and further audience with the King.

Upon detailed study of each of these points both in the inscriptions and in the traditional literature, it is possible to reconstruct a fairly comprehensive account of the ancient investiture ceremony.